

HW2022110501

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学生公寓空调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XPNZ2022134

项目名称：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学生公寓空调采购项目
招 标 人：复旦大学
招标机构：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总目录

投标邀请书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二章 采购需求概况	2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8
第五章 各种格式	31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	41
第七章 评标办法	49

投标邀请书

投标邀请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为此，投标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和书面声明：（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19年12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4、投标人必须是具备相应设备供应能力的供应商或制造商。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学生公寓空调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XPNZ2022134

3、项目主要内容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本项目为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学生公寓进行空调采购，拟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一家能够对空调采购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交付使用和质保期内维修保养等提供产品及服务的中标单位。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406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4、合同履行期限：20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到货，招标人通知进场后的 20 日历天内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5、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支持中小微型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获取方式：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应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止（5 个工作日，公休日除外）（北京时间），委派代表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和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以及联系方式（包括供应商的电子邮箱）到上海市杨浦区贵阳路 398 号 10 楼 1002 室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领购招标文件。或可将上述报名资料的扫描件发送到以下邮

箱：2592168002@QQ.com。报名成功后由招标机构将招标文件免费发送到报名供应商的邮箱里。供应商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四、公告期限：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月5日9:30时**，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杨浦区贵阳路398号文通国际广场10楼2号会议室

2、开标地点：杨浦区贵阳路398号文通国际广场10楼2号会议室

七、其他事项：

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支持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有兴趣的合格投标人可从以下地址得到进一步的信息和查看招标文件。

开标场所防控要求和进入开标场所人员的健康要求如下：即按本市相关规定接受体温测量，现场测温体（额）温不得超过37.3℃，必须佩戴口罩，并提供72小时核酸检测报告合格的方可进入交易场所，否则由此导致投标文件不能送达或者逾期送达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复旦大学

地址：上海市邯郸路220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许老师

电话：65641327

传真：65645621

招标机构：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贵阳路398号文通国际广场10楼

邮编：200090

联系人：陆晨晖

电话：021-65198205

传真：021-65390475

邮箱：2592168002@QQ.com

提交保证金帐户信息：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5万元整，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非现钞形式。支付截止时间同投标截

止时间。开户名：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民生银行中原支行，
账号：9902001776060442，纳税人识别号号：91310110133201850K，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贵阳路 398 号文通国际广场 10 楼，电话：65391630。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分目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	10
一、总则	10
1 适用范围	10
2 招标人和招标机构	10
3 合格的投标人	10
4 投标费用	11
5 质疑	11
二、招标文件	11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11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9 投标语言	12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
11 投标函	12
12 投标报价	12
13 投标货币	13
14 资格证明文件	13
15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4
16 投标保证金	14
17 投标有效期	15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16
20 投标截止期	16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17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17
五、开标与评标	17
23 开标	17
24 资格审查	17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8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
27	评标办法	18
六、	授予合同	18
28	合同授予标准	20
29	资格复审	20
30	招标人更改采购服务内容的权利	20
31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0
32	中标通知书	20
33	签订合同	20
34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项目名称： 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学生公寓空调采购项目
2	2	招标人名称： 复旦大学
3	2	招标机构名称： 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贵阳路 398 号文通国际广场 10 楼 邮编： 200090 联系人： 陆晨晖 电话： 18621955397 传真： 021-65390475 邮箱： 2592168002@QQ.com
4	7	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2 年 12 月 23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
5	16.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5 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非现钞形式。 其有效期不短于投标有效期；其收退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及投标邀请书。
6	17.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
7	18.1	投标文件的套数： 正本 1 套，副本 4 套，电子文档 1 套
8	19.1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的方法： 现场提交书面投标文。
9	20.1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5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10	23.1	开标时间： 2023 年 1 月 5 日 9:30 时 开标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贵阳路 398 号文通国际广场 10 楼 2 号会议室
11	18.1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各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不能出现纸质材料以外的装订材料（如金属材质及塑料材质等）。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及注明页码，页码放置在页面右下角（如采用双面打印方式，奇数页页码放置在页面右下角，偶数页页码放置在页面左下角），且将目录设置为第 1 页，依次逐页增加页码，所有分隔页包括空白页以及样本或图片等技术资料也必须连续编制页码。一旦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不符，投标文件将以正本为准。
12	32.1	合同签约地点： 复旦大学
13	/	开标场所防控要求和进入开标场所人员的健康要求如下： 即按本市相关规定接受体温测量，现场测温体（额）温不得超过 37.3℃，必须佩戴口罩，否则由此导致投标文件不能送达或者逾期送达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	/	本次采购信息将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 http://www.ccgp.gov.cn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网址： http://www.xxgk.fudan.edu.cn 同步发布
15	/	其他：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等串通投标，否则投标无效并将依法各自接受相应查处。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1 项所列项目及服务的采购。

2 招标人和招标机构

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和招标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2 项和第 3 项。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 投标人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技术要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投标人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各项资格要求。

3.4 本次招标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5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则整个投标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投标人，且组成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共同投标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2）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3）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5）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6）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投标，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7）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共同投标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

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质疑

如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质疑期限内，以符合要求的书面形式向**投标邀请书**中注明的招标人或招标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投标邀请书
一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二	技术需求一览表
三	技术要求
四	合同条款
五	各种格式
六	资格证明文件
七	评标办法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投标人的风险。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4 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3 项规定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下同）发给招标机构。招标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寄送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及答复，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8.3 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照本须知第 11 条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 (2) 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和第 13 条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表；
- (3)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中标后有履行能力；
- (4) 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服务，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5) 按照本须知第 16 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函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投标函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2.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说明所提供服务的数量、单价和总价。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2.3 投标人不得将可能影响投标产品主要功能或性能的标准配件或随机备品、备件列为选购件，否则将不予认同，在评标时仍将把这部分价格计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

12.4 投标人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

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标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

12.5 投标人在其供货清单中如有超出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要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标价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投标人在其“投标函”和“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唱标时和开标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2.6 投标人不得将从第三方采购设备的随机备品、备件列为需要另行收费的备品、备件，否则在授予合同时将从授标对象的投标价格中扣除这部分费用，但在计算评标价时这部分费用将不予扣除。

12.7 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对所提供的产品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投标人提供相关产品所包括的所有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2.8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12.7 条的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委员会评标。在任何情况下，分类报价方式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2.9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否决。

13 投标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应以人民币（RMB）报价。

14 资格证明文件

14.1 按照本须知第 10 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于本项目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中提及的与单位或个人相关的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直接提供相关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也可以提供可以查询到相关资质或资格信息的有关官方网站的网址（必须保证此类查询无需任何费用，也无需事先办理注册或认证等手续）；如果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既未提供上述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也未提供可供查询的官方网站的网址，则将视为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14.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应能使招标人和招标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证明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4.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4.4 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将以招标代理机构从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 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查得的信息为准。

15 证明货物及伴随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 10 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服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货物及伴随服务合格性的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服务原产地的声明。

15.3 证明货物及伴随服务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 (1) 货物及伴随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2) 切实可行的货物及伴随服务计划书，并明确阐述；
-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 (4) 提供过往项目发明专利授权率的证明材料；
- (5) 投标人的相关证书，证明投标符合招标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标办法可提升投标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 (6) 逐条对技术要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 (7) 对招标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15.4 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中标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标时，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提交一笔金额不少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6.5 条的规定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6.2 对没有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在评标时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否决。

16.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5 当发生下列任何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其投标函中声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或

-
-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 (a) 根据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
 - (b) 根据本须知第 34 条规定向招标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人的投标应从本须知第 23 条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6 项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标而予以否决。

1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10 条的要求，递交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套数的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不能出现纸质材料以外的装订材料（如金属材质及塑料材质等）。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及注明页码，页码放置在页面右下角（如采用双面打印方式，奇数页页码放置在页面右下角，偶数页页码放置在页面左下角），且将目录设置为第 1 页，依次逐页增加页码，所有分隔页包括空白页以及样本或图片等技术资料也必须连续编制页码。一旦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不符，投标文件将以正本为准。

18.2 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轻易擦去且不易褪色的档案墨水书写或用打印机打印，投标文件的副本也可用复印机复制。不论是书写、打印或复制，均应做到清晰、整洁、规范。

18.3 投标人在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的同时还应以只读形式提供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一般文件或表格应采用 Word 或 Excel 格式；图纸文件应采用 AutoCAD 格式；图像文件应采用 JPEG 或 TIF 格式），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与其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并有公章及法人章的扫描件。电子文件应标有投标人名称。在完成电子文件刻录之后投标人应先试读一下，以确保其中的电子文档能正常打开。

18.4 凡招标文件的投标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投标文件的正本对应文件均应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 号）的单位正式印章，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

18.5 除投标人对错漏之处做必要修改或补充外，投标文件中不得有随意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确有错漏之处确需要手工修改或补充，则必须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或补充之处签字和盖章。

18.6 投标文件副本的上述签名及盖章之处既可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亲笔

签署，也可以通过复印将上述签名及盖章复制到副本上。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19.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所规定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下列规定进行操作：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再将这些信封密封装入一个外套的大信封（大口袋或包装箱）中。

(2) 内外层信封均应

(a) 标明本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投标服务名称及项目编号，并注明“在 年 月 日 时（北京时间）（填入本须知第 23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且加盖公章；

(b) 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中说明的地址发往或送往指定地点。

(3) 在内层信封上还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和地址，以便在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时，能原封退回。

(4)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上述第（1）款和第（2）款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注，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如果没有内层信封或者内层信封未按上述第（3）款写明相关信息，招标机构和招标人对投标信息的意外泄露和无法原封退回投标文件不承担责任。

(5) 对未从招标机构处领售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外层信封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机构将不予受理（如果仅单独提交的投标声明未按规定密封，则只拒收投标声明，原投标文件仍将受理；内层密封情况不作为判定拒收的条件）。

20 投标截止期

20.1 招标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20.2 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8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期。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 19.2 条第（3）款和第 0 条的规定，招标机构将拒收在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机构。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8 条和第 19 条的规定进行签署、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内层信封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2.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2.4 根据本须知第 16.5 条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招标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3.2 23.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投标人可委派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 按照本须知第 22 条的规定，提交了可接受“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启封。
- (3) 开标时，招标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折扣声明、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折扣声明才能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 (4) 招标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应包括按本须知第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条第（3）款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代表应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当投标人不派代表参加开标会时，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情况是否符合本须知第 18.4 条的规定（包括当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是否提交了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人是否按本须知第 16.1 条的要求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的

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4) 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本须知第 17.1 条的规定；

(5)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和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的分项预算)；

(6) 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招标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7)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共同投标协议**，或者提交的**共同投标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中标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投标单位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8)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9) 对接受分包的项目，拟进行合同分包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分包意向协议，或者提交的分包意向协议未明确各主体的工作范围和责任，或者分包供应商以单独或分包承接主体的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24.2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否决，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24.3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标程序。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方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招标机构和(或)评标委员会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否决。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或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投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7 评标办法

27.1 本次招标将按招标文件第七章**评标办法**所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

27.2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项目，当拟供产品是由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时，将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当两家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且‘共同投标协议’表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的占比超过 30% 时，将给予 2% 的价格扣除。享受上述评标优惠的前

提条件是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得将自己承担的工作分包或转包给大型和/或中型企业或其他组织，且联合体中的大型和/或中型企业或其他组织与上述小型和/或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为此，投标人或投标联合体成员如果是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话，应按（财库〔2022〕19号）文的规定填写和提交小微企业正本声明函，且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对声明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作出认定；上述产品的占比将按投标人在其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填报的相关信息计算，如投标人未在分项报价表中填报相关信息，将按不利于相关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正本声明函；在评标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将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如投标人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在评标时监狱或戒毒企业将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一旦投标人中标，则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27.3 在详细评审中，当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最终的评分相等时，凡投标产品列入了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则提供了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排序在前（当投标产品为集成产品时，则上述产品价格占比高的投标人排序在前）。

27.4 当采购标的中含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且要求强制采购的产品时，第七章评标办法符合性审查阶段的否决投标条款中第3.1（3）条应包含：“对投标产品中列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且要求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未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7.5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前述规定处理。

27.6 本项目评标过程中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型企业，中标后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本项目评标过程中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型企业，中标后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7.7 当中标人为中小微型企业时，所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条款将按《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第 728 号令）》的规定作出相应调整。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 30 条规定外，招标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足履行合同义务的**综合评分得分第一**的投标人。

29 资格复审

29.1 在最终授标之前，招标人或招标机构有权对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是否有能力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将针对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若有时）或开标之后可能发生的资格变化而进行。

29.2 如果复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复审没有通过，则作否决处理。在此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机构将对**综合评分得分**排序在后的中标候选人作类似的资格复审。

30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中标人。

31.2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在招标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注明的地点。

32.2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或招标机构可以不向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除招标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2.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框架合同，合同的具体订单的服务内容和数量由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招标人对上述服务内容、数量不做承诺。

33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标准以中标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所规定的货物类招标收费标准乘以72.03%计算；支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向招标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招标机构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4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4.1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其格式应为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提供的或其他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4.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3或34.1条的规定执行，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本标授预见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第二章 采购需求概况

采购需求概况

本项目为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学生公寓进行空调采购，拟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一家能够对空调采购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交付使用和质保期内维修保养等提供产品及服务的中标单位。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406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合同履行期限：20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到货，招标人通知进场后的 20 日历天内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本项目为复旦大学留学生公寓主楼空调采购项目（以分体壁挂机为主）。
- 2、投标人报价应为产品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机械费、安装费等项目实施中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 3、预算金额：406 万，即本项目最高限价；

二、技术要求

1、多联机

- 1) 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确认等需满足国内相关标准。并且满足设计参数规定的要求；
- 2) ▲提供空调设备的具体参数，包括制冷量、制热量、耗电量、风量、静压值、噪音及电源等；
- 3) ▲多联式空调设备应是节能型机组、运行成本低；低噪音，符合国家环保规定。室内机、室外机安装时均应采取减振和隔振措施；
- 4) ▲多联机的综合能效比 IPLV \geq 7.1。
- 5) 为保证极端恶劣天气下，多联机的高效稳定运转，多联机制冷时运转范围为 $-5^{\circ}\text{CDB}\sim 50^{\circ}\text{CDB}$ 或更优，制热时为 $-20^{\circ}\text{CWB}\sim 24^{\circ}\text{CWB}$ 或更优；
- 6) 空调设备应具备夜间静音运转功能，降低夜间工作时的噪音，最低夜间静音运转音不大于 45dB（A）；
- 7) 室外机应具有先进的换热器技术；
- 8) 室外机变频板等部件需确保散热良好；
- 9) 采用环保冷媒 R410A；
- 10) 室内机均应标配冷凝水提升泵；
- 11) 室内机线控器具备防水防潮功能，防高温高湿功能，需出具第三方检测报告；
- 12) 系统必须具备可靠回油和压缩机间均油控制，确保压缩机的正常运行；
- 13) 机组易被触及的零部件不应有锐边和尖角，蒸发器铜管均应采用优质内螺旋外翅片铜管，各零部件的安装应牢固，可靠，制冷压缩机应有防振动措施。机组运转时无异常响动，管路间或管路与零部件不应有相互摩擦和碰撞；

- 14) 涂装件表面应平整光滑，色泽一致，不应有明显的气泡，留痕，露涂，底漆外露及不应有的皱纹和其他损伤。塑料件表面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不得有裂痕、气泡和明显缩孔等缺陷，塑料件应耐老化；
- 15) 多联机应具备防雷功能、防积雪功能、防逆风功能、除尘功能；
- 16) 多联机具备可设置断电重启及断电记忆功能，用户可根据自身需求设置，操作便捷，应用更灵活；
- 17) 多联机室外机应小巧，占地面积小；
- 18) ▲投标设备有良好的品牌认可度，良好的信誉度和广泛的认可度，需为成熟的产品，市场占有率高且用户反馈好；
- 19) 有严格的生产质量控制流程，并能随机组提供相关文件；

2、分体机

- 1) 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确认等需满足国内相关标准。并且满足设计参数规定的要求；
- 2) ▲提供空调设备的具体参数，包括制冷量、制热量、耗电量、风量、噪音及电源等；
- 3) ▲机组能效等级 2 级或更优，采用变频式空调机组；
- 4) 机组能效比（APF） ≥ 4.42 ；
- 5) ▲投标设备有良好的品牌认可度，良好的信誉度和广泛的认可度，需为成熟的产品，市场占有率高且用户反馈好；
- 6) 有严格的生产质量控制流程，并能随机组提供相关文件；
- 7) ▲空调设备应具备夜间静音运转功能，降低夜间工作时的噪音，内机最低运转音不大于 18dB（A）；

三、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形式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SAC35	分体壁挂机	制冷量 $\geq 3.5\text{KW}$ ； 制热量 $\geq 4.6\text{KW}+1.0\text{KW(PTC)}$ ； 最大输入电流 $\leq 13\text{A}$ ； 最大输入功率 $\leq 2.87\text{KW}$ ；	787	台	

			电源：220v-50Hz；			
			循环风量 $\geq 710\text{m}^3/\text{h}$ ；			
			能效等级 ≥ 2 级；			
2	SAC75	分体柜机	制冷量 $\geq 7.3\text{KW}$ ；	4	台	
			制热量 $\geq 9.75\text{KW}+1.8\text{KW}$ (PTC)；			
			最大输入功率 $\leq 5.54\text{KW}$ ；			
			最大输入电流 $\leq 25.2\text{A}$			
			电源：220v-50Hz；			
			风量 $\geq 1410\text{m}^3/\text{h}$ ；			
			能效等级 ≥ 2 级；			
3	H-36	四面出风嵌入式内机	制冷量 $\geq 3.6\text{KW}$ ；	2	台	配冷凝水提升泵
			制热量 $\geq 4\text{KW}$ ；			
			耗电量 $\leq 40\text{W}$ ；			
			电源：220v-50Hz；			
			最大风量 $\geq 800\text{m}^3/\text{h}$ ；			
4	H-63	四面出风嵌入式内机	制冷量 $\geq 6.3\text{KW}$ ；	2	台	配冷凝水提升泵
			制热量 $\geq 7.1\text{KW}$ ；			
			耗电量 $\leq 60\text{W}$ ；			
			电源：220v-50Hz；			
			最大风量 $\geq 1100\text{m}^3/\text{h}$ ；			
5	H-80	四面出风嵌入式内机	制冷量 $\geq 8.0\text{KW}$ ；	8	台	配冷凝水提升泵
			制热量 $\geq 9.0\text{KW}$ ；			
			耗电量 $\leq 75\text{W}$ ；			
			电源：220v-50Hz；			
			最大风量 $\geq 1400\text{m}^3/\text{h}$ ；			
6	SACW1	多联机外机	制冷量 $\geq 78.5\text{KW}$ ；	1	台	
			制热量 $\geq 87.5\text{KW}$ ；			
			额定功率 $\leq 23.4\text{KW}$ ；			
			制冷剂 R410A；			
			最大熔丝电流 $\leq 63\text{A}$			
			最小线路电流 $\leq 55.4\text{A}$			
			额定电源：380v 3N-50Hz			
			IPLV ≥ 7.1			

7	HE-1600	全热交换器	最大风量 $\geq 2000\text{m}^3/\text{h}$; 输入功率 $\leq 1.3\text{KW}$; 最大机外余压 $\geq 150\text{Pa}$; 	1	台	
8		辅材	由投标人根据设计图纸中空调安装的位置及管线走向自行测辅材数量(设计图纸详见附件)	1	批	
合计						

四、交付时间、地点

- 1) 设备到货时间：20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到货；
- 2) 安装及交付时间：采购人通知进场后的 20 日历天内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 3) 交付地点： 复旦大学留学生公寓；

五、售后服务

- 1) ★成交人须对合同中的全套设备提供不少于 2 年的原厂质保，保修期从设备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业主开始正式使用算起。在此期间，因产品质量问题或安装问题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成交人应免费维修和正常保养，质保期 2 年内含空调系统维保，每年 4-5 月和 10-11 月进行 2 次大保养，包括空调的清洗服务等。
- 2) 投标人负责所有技术指导、电话咨询及人员培训，包括：图纸、工艺、操作、设备维护、设备性能及问题解答。
- 3) 售后服务要求及时，接到用户报修维护信息后 2 小时内予以技术响应，12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进行修复工作，48 小时内排除故障。

六、其他说明

- 1) 本项目投标人中标后不得转包、分包；
- 2) 投标人负责设备包装运输装卸至用户指定地点；
- 3) 投标人若不是产品制造商，则需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
- 4) 投标人应提供设备的安装手册，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平面布置图，电气线路图，主要部件说明书，部件列表及备件清单等；

-
-
- 5) 投标人须提供满足 24 个月维护维修需要的备品备件；
 - 6) 投标人负责安装调试及培训工作，投标人应具备机电安装施工能力，在进行现场安装过程中，如需高空作业，焊接动火作业、设备吊装等特殊作业，相应的操作人员必须具有作业资格证书并根据校方规定办理所有相关手续，否则投标人不得进行现场安装操作。投标人现场安装操作需满足安全生产和文明操作的条件，出现安全事故等由投标人自负；
 - 7)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需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相应的证明文件（相关报告等），且所提供货物必须通过合法渠道取得，为生产制造厂家原装且未经使用的全新合格产品。
 - 8) 保证所有成交货物及部件均是全新的纯正部品，不得以废、旧材料制作，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交货时所有成交货物完好，物品配件齐全，否则视为不合格产品，采购方有权拒绝接收。
 - 9)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进行货物的数量、质量，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按照招标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参照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标准进行验收。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招标人向中标人提出技术要求，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招标人认可后执行。
 - 10)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得提出附加条件和不合理要求，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11) 付款方式：招标人应在本合同生效后，向中标人支付相当于总价 30 % 的货款，在产品全部验收合格后内，向中标人支付相当于总价 65 % 的货款，其中质保金为相当于总价 5 % 的货款，待质保期 2 年后支付。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买卖合同

甲方：复 旦 大 学

住所：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法定代表人：金 力

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甲乙双方就_____购销事宜进行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一致。现为约明双方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以昭信守：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采购_____（品名）（以下统称“产品”，产品具体描述见附件一），总价为人民币_____（¥ _____元）。

第二条 乙方确认，其向甲方销售的产品不是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或者限制转让的物品，且该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质量、性能、配件等依次符合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的约定和封存的样品，甲方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向甲方作出的其他承诺，原厂产品质量标准，国家、地方和行业标准及规范。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总价__%的货款元，在产品全部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总价__%的货款元。

甲方根据乙方开具的足额合法发票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前款约定的货款。

第四条 乙方应在_____年 月 日前将产品运抵复旦大学_____，向甲方交付产品。乙方向甲方交付产品前，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乙方应采用通用的，或者双方约定的方式包装、运输其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并承担产品的包装、运输及保险费用。

第六条 甲方应在乙方交付产品后__个工作日内，根据本合同第二条的约定组织验收。

产品全部或者部分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无偿更换，并由甲方根据前款约定再次组织验收。更换产品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没有及时组织验收的，自乙方交付产品后届满__个工作日起视为验收合格。

第七条 产品验收合格后的__个月为产品质量保证期。乙方应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提供 7×

24 小时的维修服务响应，并无偿提供维修服务、更换原装配件。产品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五年内，乙方应继续提供 7×24 小时的维修服务响应，并以最优惠价格提供维修服务、更换原装配件。

第八条 甲方指定的联系渠道是：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复旦大学（200433）

电话/传真：021-_____

电子信箱：_____@fudan.edu.cn

乙方指定的联系渠道是：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双方确认，将通过上述渠道进行联系。除非双方另行明确约定，一方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到达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传真件发出时视为送达；以数据交换方式送达的，电子邮件发出时视为送达。

第九条 甲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付款义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当于未付货款金额 0.5% 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二条、第四条约定的交付义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当于未交付产品价格 0.5%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配送的产品全部或者部分验收不合格，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二条、第四条约定的交付义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存在隐蔽瑕疵，且甲方在产品验收合格后、产品质量保证期届满前请求乙方更换或者修理的，乙方应及时进行更换或者修理。乙方更换或者修理后，产品仍旧存在瑕疵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存在权利瑕疵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发纠纷、仲裁或诉讼案件而发生的各种费用。

乙方未按约履行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保修义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当于产品维修项目价格金额三倍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导致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各方可以自不可抗力的影响消失以后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者直接解除本合同。不可抗力的影响产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相对方采取控制措施防止合同项下损失扩大。双方不承担因不可抗力的影响造成合同项下损失的违约责任，但应承担因未采取控制措施造成损失扩大的违约责任。

一方直接解除本合同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相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双方应在解除本合同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并积极消除因解除合同带来的不利影响。

第十一条 双方对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相对方同意，一方向第三人披露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的，除非披露行为根据法律规定或授权，披露方应就行为造成的相对方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及相关内容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一方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向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双方就本合同其余条款约定内容外，同时约定下列内容：

本条约定内容与本合同其余条款约定内容不相一致处，以本条约定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应作为一个整体被加以解释，各条款约定内容不因顺序排列的先后而产生

法律效力的差异。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可以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或其它未尽事宜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具有不低于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的法律效力。

双方订立一份或者多份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之间、各补充协议之间就同一内容约定不相一致的，以生效时间列为最后的补充协议条款约定为准。

未经相对方同意，一方将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人的，相对方可以解除本合同，转让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于____年__月__日在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签订，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文本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复 旦 大 学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一

产 品 清 单

甲方（买受人）：复旦大学

乙方（出卖人）：_____

品 名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 量	单 位	单 价	总 价
合计总价			¥ 元			

甲方（买受人）：复旦大学

_____（盖章）

乙方（出卖人）：_____（盖章）

中标通知书样式

_____:

复旦大学_____采购招标项目（项目编号： ），经评审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人民币 元（RMB ）。

请你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本项目已在财政部备案 是（ ） 否（ ）

第五章 各种格式

投标函格式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姓名、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向贵方提交下述投标文件。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a）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的报价见“投标报价表”。
- （b） 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c） 我们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d） 我们同意在“投标人须知”所述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的规定，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中标。
- （e）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f） 如果贵方有要求，我们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g）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信箱：

投标人代表姓名：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元

投标报价汇总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交货期 （日历天）	免费质保期 （年）
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 学生公寓空调采购项 目				
合计				

注：

1. 投标人在每条预算编号项下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任意一条预算编号项下的投标报价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该包件的投标文件做否决处理。

2. 投标人须在本表的“其他关键信息”区内填入所有开标所需的信息。

3. 本表“其他关键信息”内的“完成期限”的定义以招标文件的表述为准（对于货物采购招标项目一般应理解为招标文件定义的交货期；对于设备供货加安装类招标项目一般应理解为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的完工期；对于服务类招标项目一般应理解为招标文件定义的完成期）。

4. 投标人若有报价变更（包括折扣或涨价），应尽量反映在对应分项报价表的具体报价分项中。如果投标人必须在本表所算得的投标总价基础上另附报价变更声明（包括折扣或涨价），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变更方式（如按百分比方式或按固定金额方式进行变更）和变更环节，否则在评标以及中标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额、暂估价及暂列金额除外）。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名称及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质保期	交货期 (日历天)	
1	SAC35 分体壁挂机		787	台					
2	SAC75 分体柜机		4	台					
3	H-36 四面出风嵌入式内机		2	台					
4	H-63 四面出风嵌入式内机		2	台					
5	H-80 四面出风嵌入式内机		8	台					
6	SACW1 多联机外机		1	台					
7	HE-1600 全热交换器		1	台					
8	辅材		1	批					
总价(元)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									

说明：

- 1、所有货物均交至招标单位各指定地点，并负责安装验收合格。
- 2、总报价应包括货物制造、包装、运输、保险（如果需要）、税收、安装及验收等所有费用。
- 3、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 4、交货期是指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将所有货物运抵项目现场，并且安装、调试结束，可以交付招标方使用的时间。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货物清单表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尺寸及产地	配置	备注

说明：投标人须在此表中对各种货物的配置做详细描述。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格式

包件号：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响应/ 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指标的服务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提供服务的能够达到具体指标。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包件号：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注：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无偏离，则可在本表中注明“所有条款无偏离”。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响应项目	主要内容概述	详细内容 所在投标 文件页次	备注

说明：上述具体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标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项响应索引表

序号	★项内容名称	针对★项技术参数提供相应材料名称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项响应索引表

序号	▲项内容名称	针对▲项技术参数提供相应材料名称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若报价保证金采用电汇、支票等其他非现钞形式提供, 则无需填写本格式)

致: _____ (招标机构名称)

本保函作为_____ (投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投标人) 对_____ (买方名称) 第_____ 号投标邀请书, 关于提供_____ (服务名称) 的投标保证金。

_____ (银行名称)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后继者, 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后不管投标人如何反对, 立即不可追索地向贵方支付总额为_____ 元的人民币:

- (1) 投标人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届满前撤销其投标; 或
-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或
- (3)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向招标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 (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4) 投标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向贵方支付采购服务费。

除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外, 本保函从开标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始终有效, 且在贵方和投标人同意延长并通知本行的期限内继续有效。

银行授权代表 (打印): _____

银行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银行名称: _____

银行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银行地址: _____

服务提供者的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服务提供者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 (4) 所属行业: _____
- (5) 企业性质: _____
- (6) 从业人员人数: _____
- (7) 营业收入: _____
- (8) 资产总额: _____
- (9)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a) 固定资产: _____
- (b) 流动资金: _____
- (c) 长期负债: _____
- (d) 短期负债: _____

2 服务提供者提供此类服务的历史(年数)

3 近三年该服务提供给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6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服务提供者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公章：_____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网上备案截图）

（复印件加盖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汇出，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投标人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此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天。

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见证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公章：_____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样张）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1 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若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投标或竞争时，须在投标或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的原件或复印件，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敬启者：

____（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的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投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年__月__日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招标人：：

我单位

(单位名称)和法定代表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和拟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码)，在近三年(年 月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未

发生行贿犯罪，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年 月 日

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

:

我公司参加贵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及编号）招标活动，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年月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学生公寓空调采购项目，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留学生公寓空调采购项目，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其它

(如：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第七章 评标办法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 基本情况

1.1 本项目评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以及本评标办法为主要依据，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评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的原则。

2 评标细则

2.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2.2 评标步骤

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 (1) 初步评审（含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 详细评审；
- (3) 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 符合性审查

3.1 评标委员会首先将审核投标报价，投标报价的错误修正方法如下：

-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将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2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2)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加注“★”号的技术要求；
- (3)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判定投标无效的情况。

3.3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4 详细评审

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评标办法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4.2 针对表 1 所列的各项评标要素的评审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标要素的评审要素、满分分值及主要评审内容一览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1	报价得分	30分	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评标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小微企业投标折扣率给予10%的扣除后参与评审。
2	对招标文件的配置要求响应程度	13分	1、主要设备技术指标中▲项技术参数需根据该项技术参数后的要求提供相应材料作为审核依据，每满足一项得1分，最多得8分。 2、其他投标产品配置要求满足招标需求的得5分，否则得0分。
3	投标人信誉	7	1、投标人若是产品制造商的得2分，投标人若不是产品制造商，但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的得2分，否则得0分； 2、投标企业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或以上资质的得2分，没有的得0分； 3、投标企业具有以下有效认证的，有1项，得1分： a)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b)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c) 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承诺	10分	1、设备质量保证期满足招标要求质保两年的得2分，每增加一年得2分，满分6分； 2、承诺设备质量保证期两年内满足招标要求的维保、清洗服务的得4分。
	项目实施方案	24分	1、项目实施方案中技术措施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2、项目实施方案中的安全措施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3、项目实施方案中文明措施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4、项目实施方案中应急措施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5、调试方案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

			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6、项目实施方案中辅材配备及供应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7、验收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8、验收缺陷处置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售后服务及应急方案	9分	1、售后服务方案中技术措施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2、售后服务方案中应急预案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中防疫措施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强，充分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科学性、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业绩	7分	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12月至今）的类似业绩情况（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作为证明材料，且证明材料中需体现出业绩内容和合同签署事件及时间），有一项业绩得1分，最多得7分。

注：1. 各项评标要素所涉及的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表中所列的“主要评审内容”。

4.3 评审工作小组成员、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本项目所有评审资料必须保密，不与投标人作有关评审工作的谈论，不受外来的干扰和影响。

4.4 现场的有关人员须安排好相关工作，对评审工作的全过程必须保密，不得外泄。

4.5 评审期间不得将评审的有关资料带出工作场所，评审工作结束后，所有资料统一由评审工作小组整理后交招标人。

4.6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会将评审结果通知各投标人，但无义务向投标人解释成交或未成交原因。

4.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投标人如出现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情况时，招标人有权取消有关违规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5 推荐中标人

5.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最终得分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作为本次

招标的中标候选人。

5.2 若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则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27.3 条规则排序；若排序仍相同，则按投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若排序仍相同，按产品技术指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排序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择优排序。

5.3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如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退还操作须知

(2020 版)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中标（成交）人：在评审结果公示后，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成交）人缴纳中标服务费后将向中标（成交）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在未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时，中标（成交）人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并按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后退还：

中标人须提交中标（成交）人与招标人签署的加盖公章的合同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单位提供的邮箱，招标代理单位收到合同扫描件后自动退还投标保证金。

(2) 未中标人：在评标结果按有关规定公示结束 7 个工作日后，在未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时，招标代理单位将自动原路退还保证金。

(3) 保证金的缴纳只能由投标人的公司基本账户缴纳，注：开标时需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本人及同住人最近 14 天内未到过（或途经）风险地区承诺书

本人承诺：本人及同住人最近 14 天内未到过（或途经）国务院政务服务平台发布的中、高风险地区。

承诺人：

承诺人单位：

年 月 日